

兰州新区第一高级中学项目（二期） 监理招标公告

兰州新区第一高级中学项目（二期）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监理招标，本次招标采取公开招投标的方式，特公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1、招标单位：兰州新区市政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 2、项目名称：兰州新区第一高级中学项目（二期）
- 3、工程概况：

建设规模：本期项目总用地面积 55221.95 平方米（合：82.832 亩），总建筑面积为 22114.24 平方米。其中 1-4#宿舍建筑总面积约 19724 平方米，床位 2700 床（1 间 6 人）、食堂建筑面积约 2358 平方米、门房建筑面积约 31 平方米、室外绿化面积约 6764 平方米，球场面积约 4750 平方米，道路面积约 4782 平方米，广场面积约 2390 平方米，围墙长度 640 米，挡墙长 203 米、高 1.3 米。项目估算总投资 14542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8777.3 万元（不包含远期规划建设的图书馆及地下室），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196 万元，预备费 633 万元。

建设内容：本次建设内容包括 4 栋 6 层宿舍（1#-4#宿舍）、1 栋 2 层食堂、1 栋门房及室外配套附属设施，场地硬化，体育场地（篮球场、排球场、羽毛球场）等。

4、服务周期（以合同约定为准）：自开工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及缺陷责任期满为止。

5、招标范围：本项目工程范围内所应承担的全部监理服务内容。

6、现场踏勘：招标人不统一安排勘查现场，投标人可自行前往，费

用自理。

7、标段划分：本次招标不划分标段。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1、基本要求：投标人必须是中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等证件；“三证合一”的须提供副本复印件，提供开户行许可证（所有证件复印件加盖公章并装订到投标文件）；

2、资质要求：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或监理综合资质；

3、人员要求：投标人拟派总监理工程师 1 名（须具国家注册房屋建筑工程专业监理工程师证书，有总监理工程师任命书）；拟派 2 名专业监理工程师；3 名监理员，项目组成人员均具有有效的岗位资格证书；

4、业绩要求：申请人具有近五年（自 2020 年至今）与本招标项目类似的业绩，以完整、真实合同复印件为准，合同内容中必须包含金额及签署日期；

5、申请人须提供有产、无产、无诉讼的说明及未被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承诺；

6、申请人须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自公告发出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根据兰州新区 2023 年度建筑市场各方主体信用评价结果综合评价得分，将企业信用等级划分为 A、B、C、D 四个等级：A 级为优秀单位，B 级为

良好单位，C级为一般单位，D级及发生严重不良行为情形的单位列入兰州新区建筑市场“黑名单”，不得参与兰州新区范围内公开招投标项目。

7、申请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被责令停业的；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安全问题的或者被招标人列入黑名单的；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事项；

8、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高级管理人员（股东、监事、财务负责人等）存在交叉任职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0、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按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填写，加盖单位公章（必须为鲜章，电子签章无效），并附身份证复印件，否则视为自动放弃投标；

11、本次招标为资格后审，各投标人自行判断是否符合本次招标的投标人资格要求，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不符合资格要求者一律按废标处理！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

请投标人于2025年3月28日至2025年3月30日，上午8:00至12:00，下午14:00至18:00（北京时间，下同），联系招标人获取招标文件（电子版）。

兰州新区市政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经营管理部：王经理 联系电话：18152208160

注：1、在招标文件规定的获取时间内，若发现阻挠报名、恶意劝退等行为，投标单位及时给纪检（审计）监察部反映投诉，投诉电话：0931-8251950。

2、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以及对招标文件有任何疑问，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或说明。如有疑问，应在 投标截止日 1 日 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若未按时提出反馈，招标人视认为投标人对本次招标的招标文件无任何异议。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4 月 3 日 9:00 分，地点为 甘肃省兰州新区泰山路 4209 号市政服务中心 412 会议室。

开标时间：2025 年 4 月 3 日 9:00 分，

开标地点：甘肃省兰州新区泰山路 4209 号市政服务中心 412 会议室。

2、逾期送达、未送达指定地点或者未按规定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五、公告发布媒介

本公告在兰州新区市政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官网(网址：<http://www.lzxqsz.com>) 发布及甘肃经济信息网(网址：<http://www.gsei.com.cn>) 同时发布。

六、联系方式

招标人：兰州新区市政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甘肃省兰州新区泰山路 4209 号市政服务中心

联系人：王经理

联系电话：18152208160

招标人：兰州新区市政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3 月 28 日